

杏壇六大宗教領袖一九八二年第二次座談會

紀錄

日期：一九八二年十月廿三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三時正

地點：杏壇堅道明愛中心。

主 儀：杏壇宗教協會（擔任開會主席）

主 辦：香魂天主教協會（提供會議場招待）

出席者：佛教——覺光會長

黃允熙會長

道教——湯國第主席

尤漢基教長

林漢平先生

基督教

永惺法師

喻瑞恩司理

李崇德教師

劉有信教長

天主教

胡振中主教

阿力布先生

回教——

晚維吾主席

陳香鴻女士

朱慶雲司理主席

孔教——

周有主席

林仁超博士

楊以善先生

聯合秘書處

天主教——洪梓林校長

道教——梁有松道長

佛教——區耀名師問

回教——馬光玉小姐

禮拜慶祕書

基督教——吳兆興校長

主席——田寂曉維嘉主席宣佈開會（銅鑼）

甲 紛爭事項
（1）小組報告、

（2）德育力組報告

（A）鄧恭主席報告：六大宗教將派專人組成德育研究
小組，續文次開會商討，已擬定德育研究綱要，待各
領袖指示下一步眾如何進行，詳細參閱德育研究

(5)

基督教李景麟牧師提(1)資源運用、
人材之選是很重要。(2)學校採用問題。
出版社課程搞得出，教育署批稿審核相
信可以。

(6)

佛教堯光法師認為，若道場揚國華主辦
的教育署申請德育教材一事，應以道德
宣力組所擬定之綱要為主，較為適當。

(7)

道教楊國華主辦後到目前道教使用之德
育十學課本，文字少，僅供參考。

(8)

議決：各宗教支持德育力組拟之德育
教材綱要，俟整理後交出版商代為出
版。

(9)

種善處已潔名雙商提議由教育署聯系請予
協助請出版商從中物色使之，更為有利。

(10)

最後商決：將德育教材詳細資料交各
宗教參閱後二個月再交下種善處轉報
育力組，繼續工作。

B.

開辦老人福利服務處覽事宜：

(註陳多嫵女士因事提前退場)

中天主教沈桂林校長公陳女士報告：

(一) 財政預算為席長萬元(即由宗教力組伍
仟元)底數是否同意此額，首肯為可。
議決：交宗教領袖簽通過此財政預算
於一週內將款交沈桂林牧。

(二) 要覽會場地：

九龙由基督教負責。
香港由佛教負責。

院長報告：秘書處經研究，請徐珍妃小姐
校讎，已出了出版計劃，即步計劃。此刊物主
要報道天主教在港之活動，為主，意以推動
世界宗教之問切通，故用中英文版，每年出
板一、兩次，請領袖決定，內容除報道天
主教之活動，或有應搞一些思想性或報告均
可。希領袖商討，惠與一專職人材負責
此刊物，支薪多少，候指示，初議以一千
本為底，準備出卷件本，每宗教伍份，
預計全書費用（未計編輯）印刷約收件伍角元
左右，若包括人工、郵費，約需此至參萬元。
財政報告。

(2) 計論事項

秘書處光輝林校長報告：財政收支至一九八三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壹仟陸佰捌拾陸元正。

A. 有關基督教教育問題

- ① 田教曉維嘉主導認為此份德育纲要是先
定各领袖參閱後交德育小组成員去推行。
- ② 基督教黃允略到主導建議是否在此會決定
一小組開燈籠調查德育教材。
- ③ 神高源名譽為顧問，故此份德育纲要是
各宗教所派全權代表所擬，請各领袖
過目，再在此擇舉一小组。德育纲要十組
已工作告一段落，有關出版計劃，小組是怎
樣在此會投票，小組或另行擇舉人選，請
各宗教領袖定處。
- ④ 基督教林仁超博士認為此份德育纲要應
原則上接受，再取詳細資料各領袖參議。

聖經布宣教領袖指示下一步靈工策如何
進行、詳細參閱德育綱要(表略)

(B) 關注老人福利展覽會召集人：

天主教陳秀嫻女士報告：關注老人福利服務方案
觀看委員會，僅各宗教派出席代表商討，擇初定此
次展覽會歷時三程序及各宗宗教領袖批準
事項列表(略)

陳秀嫓女士提示表格內第二頁，大會名稱、魂
縛各宗教於數有三個，請選其一。

C. 六宗教領袖一致通過展覽會命名為：

歡樂迎年老人福利服務展覽會。

(二) 其它：

(A) 聚會區帶各顧問提示上期報告有兩六
角亭興建及展覽情況之餘，具體進展如何請孔
教周有主導報告。

(B) 周有主導報告：已向市政局致達興建六角
亭之事，並獲支持。總標義務則師繪圖請
各宗教領神參閱(附初步預計六角亭草圖)
約六十呎，初步打價尚需數千萬元。
具禮尚待各領袖商榷。

(C) 神書處沈梓林校長報告：有關板印立圖書
鐘塔被盜甚重，已由神書處數張木
塊有關部門，待批復後若何由天主教贈
出書籍，待商討。

D. 神書處沈梓林校長代基督教佈於她小姐報
告有角印制六宗教出版刊物計劃。
沈梓林校長稱徐於她小姐因事未能出席，
乞托代報告。

(3)

六大宗教領袖齊聚會並通過憲覽
會全部細則

四、敘西流營集會方面。

洪波長提到敘西流營集會發出後，除由
教院呈請在詞藻上予以修正外，其它事
務未有反映。

五、傳教聲明時，始終認為集會中文草稿是
不作過修改。

六、在該會議敘西流營時，洪波長專函（印文）佈立
總主四特書處。

七、各宗教領袖簽署敘西流營集會。

C. 六大宗教領物出版方面。

八、會議通過六大宗教領物以徽字六大宗教

在港活動及庶護會構圖，以中英文書

寫，興請一重職人負責編輯工作。

九、新年文告主委及撰稿小組人選。

<1> 天主教洪培林校長撰請各宗教領神祇

出新刊文告，或真、文便施行工作。

D. 傳教聲明時，洪波長提出新刊文告應注
重精神建設，或建設幸福家庭及主
題。

E. 天主教胡振中主教提出新年文告應

以德言教育，以家庭為中心發點。

四、農運新年團拜定於元月三日（廿七日
(正月初一)舊曆正月十五日)老人福利服裝農

覽會前日移後同時進行，形式據統計

(三) 某事議論討論

④教體主導提出有明天尚享之事，可稍緩一些，若此發意以示前出教德育教材更為重要。

各宗教領袖均贊同晚王培之授職。